

立法會扶貧小組委員會 在就業及融入社區方面扶助少數族裔人士的措施

目的

本文件旨在向委員闡述當局在協助少數族裔人士就業及融入社區方面的現有及加強措施。

背景

2. 根據統計處二零一一年人口普查的「主題性報告:少數族裔人士」，香港共有約 451,000 名少數族裔人士居住，佔全港人口(約共 7,072,000 人)的 6.4%。大部份少數族裔人士或其先祖來自六個南亞/東南亞國家，包括菲律賓(約 133,000 人)、印尼(約 133,000 人)、印度(約 29,000 人)、巴基斯坦(約 18,000 人)、尼泊爾(約 17,000 人)和泰國(約 11,000 人)。少數族裔人口中，約多於半數為外籍家庭傭工，主要來自菲律賓和印尼。

3. 一向以來，政府各政策局和部門為少數族裔人士提供切合他們需要的各類服務，例如教育局為少數族裔學生提供教育支援、勞工及福利局和勞工處為少數族裔人士提供就業培訓和支援、社會福利署為有需要的少數族裔家庭提供社會福利服務、民政事務總署提供融入社區的支援服務等，協助他們盡快適應香港的生活及融入社會。

4. 下文第 5 至 14 段載列現時為少數族裔人士提供的公共服務。此外，二零一四年施政報告中宣佈，政府會在教育¹、就業及社區外展方面推行一系列加強措施，協助少數族裔人士，特別是年輕的一代和新來港者，順利融入社會。本文件針對就業及社區外展的公共服務，詳情載於下文第 15 至 21 段。

¹ 教育事務委員會已於 2014 年 4 月 14 日的會議上，討論由 2014/15 學年開始改善非華語學生的中文學與教的詳情，而扶貧小組委員會委員亦獲邀參加。

現有措施

(A) 就業

勞工及福利局、勞工處及僱員再培訓局

5. 勞工處透過轄下 12 所就業中心、兩所行業性招聘中心、電話就業服務中心、互動就業服務網站，以及設於全港多處交通方便地點的空缺搜尋終端機，為求職人士，包括少數族裔人士，提供全面及免費的就業服務。所有就業中心的就業服務均以雙語提供服務，若有需要，就業中心亦會為不諳中文或英語的求職人士安排傳譯服務。

6. 所有就業中心設有資訊角和專門櫃枱，為少數族裔人士提供服務。勞工處定期舉辦專為少數族裔人士而設的就業講座，協助他們更深入認識本地勞工市場的情況及改善求職技巧。少數族裔求職人士可與就業中心就業主任會面，徵詢個人化求職意見、索取培訓／再培訓課程的資料，以及／或按情況所需接受職業志向評估。

7. 此外，勞工處會提醒使用該處招聘服務的僱主於訂明語言要求時，應考慮有關職位的真正職業資格。該處亦鼓勵僱主盡可能放寬職位空缺的語言要求，以促進少數族裔人士就業。

8. 僱員再培訓局（再培訓局）為少數族裔人士提供全日制就業掛鈎課程和兼讀制「新技能提升計劃」及通用技能培訓課程，以配合他們的就業需要。這些專設課程均以英語授課。再培訓局轄下的培訓機構為完成全日制就業掛鈎課程的學員提供就業跟進服務。再培訓局資助培訓機構舉辦地區為本的活動，包括行業展覽及招聘會，向少數族裔人士發放就業及培訓資訊，並為他們提供服務，以增加他們的就業機會。合資格的少數族裔人士亦可利用 3 間再培訓局服務中心提供的多項培訓及就業支援服務，包括個人化的培訓顧問服務。

9. 由 2012-13 年度起，當局把婦女事務委員會的「自在人生自學計劃」納入為常規項目，每年撥款約 800 萬元。計劃

下有開辦以英語教授的課程，讓少數族裔人士報讀，以協助他們融入社會和終身學習。

公務員事務局

10. 公務員事務局與各政策局／部門緊密合作，確保少數族裔人士在投考政府職位時，與其他申請人一樣繼續享有平等機會。措施包括在維持良好工作表現的要求的基礎上，檢討和修訂相關政府職位的中文語文能力要求和招聘安排。

紀律部隊

11. 有關上述第 10 段所述的調整，警務處在二零一一年年中修改警員招聘的部分程序。考生會獲安排以中文及英文(書面形式)參與一個與警務工作相關的“實務事件處理測試”，以取代以往要求應徵者只以中文回答問題的環節。此外，投考人如通曉外語/少數族裔語言，會獲給予額外分數。警方亦聘用少數族裔人士擔任警察社區聯絡助理，以加強與少數族裔社羣的聯繫。至今，14 個警區共有 15 個警察社區聯絡助理職位。

12. 懲教署自二零一一年九月起取消二級懲教助理招聘程序中的中文寫作測試環節，改以小組面試代替。二零一一年進行的二級懲教助理招聘共接獲 9,731 份申請，當中 21 名申請人為非華裔；二零一二年，該項招聘共接獲 10,109 份申請，當中 51 名申請人為非華裔。由二零一一年九月至二零一三年年初，共有 5 名非華裔申請人獲聘為二級懲教助理。

13. 就入境事務處而言，入境事務助理員職系的招聘程序不設中文寫作測試。

(B) 融入社區

民政事務總署

14. 民政事務總署推行一系列措施，以協助少數族裔人士融入社會，包括－

- (a) 少數族裔支援服務中心：5 間位於灣仔、觀塘、油尖旺、屯門和元朗的少數族裔支援服務中心，以及兩間位於深水埗和東涌的分中心，提供語言課程、課後補習班、輔導及轉介服務，以及融和活動(電腦班、就業工作坊等)。此外，其中一間支援服務中心提供傳譯²及翻譯服務；
- (b) 社區支援小組：資助兩個社區支援小組，安排少數族裔人士為自己的族裔社羣提供特設服務；
- (c) 地區為本融入社區計劃：通過地區層面的適應課程、互助網絡及社區參觀活動等，加深少數族裔人士對所居住地區的認識，並推動他們參與社區活動；
- (d) 大使計劃：招募與少數族裔人士背景及經驗相近的人士擔任大使，主動接觸有服務需要的少數族裔人士，並在有需要時轉介個案予政府部門跟進；
- (e) 與傳媒合作：資助 5 個以少數族裔語言廣播的電台節目；
- (f) 語文相關的資助計劃：為少數族裔人士提供語文考試費資助及再培訓局專設語文課程津貼；
- (g) 語文課程及文化交流計劃：資助非政府機構為少數族裔成人舉辦語文課程，並為少數族裔兒童舉辦廣東話班、導師計劃和課後補習班；
- (h) 融和獎學金：為在學校和社區服務方面（尤其在促進種族融和活動方面）有傑出表現的學生提供獎學金；
- (i) 網頁：設立包含 6 種少數族裔語言的特定網頁（<http://www.had.gov.hk/rru/>）；
- (j) 流動資訊服務：在機場向新抵港的少數族裔人士派發資訊套，並以少數族裔的語言解答他們的查詢；以及
- (k) 服務指南：以英文及 6 種少數族裔語言編製指南。

² 有關政府部門也按其政策範疇為少數族裔使用者安排專門的傳譯服務，協助他們使用公共服務。

加強措施

(A) 就業

勞工及福利局、勞工處及僱員再培訓局

15. 勞工處會繼續搜羅適合少數族裔求職人士的職位空缺，並向僱主推廣少數族裔人士的工作能力，以提高他們的就業機會。在 2014-15 年，勞工處會舉辦專為少數族裔求職人士而設的兩場大型招聘會及 9 個地區性專題招聘會，以協助他們找尋工作及鼓勵僱主聘請他們。勞工處會透過服務少數族裔人士的非政府機構和媒體，向少數族裔人士廣泛發放招聘會的資訊，並鼓勵他們參加以加快求職過程。勞工處亦會透過獲民政事務總署資助並以少數族裔語言廣播的電台節目，在香港電台及新城電台發放勞工處的就業服務訊息。此外，勞工處會繼續舉辦經驗分享會，邀請相關非政府機構與僱主分享他們對少數族裔人士文化的認識，以加深僱主對少數族裔人士的了解。

16. 再培訓局會繼續提供以英文授課、配合少數族裔人士就業需要的專設課程。在 2014-15 年度，再培訓局會為少數族裔人士提供 14 項全日制就業掛鈎課程，包括 5 項為年齡介乎 15 至 20 歲、待業待學的少數族裔青少年提供的青年培育計劃課程。再培訓局亦會為少數族裔人士提供 16 項兼讀制「新技能提升計劃」及通用技能培訓課程。

17. 建造業議會推行推廣活動，並聯同業界舉辦招聘會，吸引少數族裔人士加入建造業，以及吸引在職的少數族裔建築工人參加培訓課程，提升技術水平。

公務員事務局

18. 公務員事務局已向各政策局及部門發出指引，提醒他們應不時根據運作要求的改變，檢討語文能力要求，並在有需要時作出適當修訂。自二零一零年以來，共有 20 個職系在進行檢討後放寬中文語文能力要求。此外，公務員事務局推行了一項新措施，舉辦因應非華裔現職政府僱員的工作需要而設的中文培訓，以助他們更有效地履行職務及事業發展。

紀律部隊

19. 各紀律部隊會繼續探討可否修改招聘形式／規定以讓少數族裔人士申請入職。政府飛行服務隊已在二零一三年開始修訂主要職系的中文語文能力要求及招聘形式，消防處亦打算作出類似安排。

20. 一般而言，紀律部隊將繼續加強努力接觸少數族裔人士，例如，通過一些有相當數目少數族裔學生的學校、區內宗教組織及社區領袖，吸引更多有潛質的人才加入部門服務。

(B) 融入社區

民政事務總署

21. 為加強少數族裔人士的支援服務，協助他們融入社區，民政事務總署將會在二零一四至一五年度－

- (a) 在葵青區增設一間少數族裔人士支援服務中心；
- (b) 在每間少數族裔人士支援服務中心及分中心設立青少年專責小組，以及推行少數族裔青少年大使計劃，加強對少數族裔青少年的支援服務；以及
- (c) 透過聘用熟悉少數族裔文化並操流利少數族裔語言的人士，加強人手應付不同措施。

總結

22. 請委員備悉以上第 5 至 21 段載列有關支援少數族裔人士的措施。

公務員事務局
勞工及福利局
保安局
民政事務總署
勞工處

二零一四年四月